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其他行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嘉義市殯儀館設施概況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\*編製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\*聯絡人：黃琴斐

\*聯絡電話：05-2254321#782

\*傳 真：05-2255270

\*電子信箱：[november00@ebas.gov.tw](mailto:november00@ebas.gov.tw)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( ) 新聞稿 (v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
\*電子媒體：

( 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

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v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市範圍內，依法設置及管理之公私立殯儀館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動態資料以當年1月至12月之事實為準；靜態資料以當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科目定義：

(一)殯儀館：係指醫院以外，供屍體處理及舉行殮、殯、奠、祭儀式之設施。依殯葬管理條例第13條規定，應有以下設施：

1. 冷凍室。2. 屍體處理設施。3. 解剖室。4. 消毒設施。5. 廢(污)水處理設施。6. 停柩室。7. 禮廳及靈堂。8. 悲傷輔導室。9. 服務中心及家屬休息室。10. 公共衛生設施。11. 緊急供電設施。12. 停車場。13. 聯外道路。14. 其他依法應設置之設施。

(二) 年底總樓地板面積：指當年底房屋各樓層總樓地板面積之和。

(三) 最大容量：同一時間可供殯殮之最高飽和量。

(四) 本年殯殮數量係指當年累計殯殮屍體數。

\*統計單位：具、間、處、平方公尺。

\*統計分類：

橫項依「鄉鎮市區別」及「公私立別」分；縱項依「年底殯儀館數」、「年底土地面積」、「年底總樓地板面積」、「年底禮廳數」、「年底屍體冷凍室最大容量」及「本年殯殮數」分。

\*發布週期：按年。

\*時效：5個月又5日。

\*資料變革：無。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5月5日。(遇假日順延)

\*同步發送單位：內政部、本府主計處、民政處。

#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係由根據殯儀館設施概況登記資料彙編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由電腦系統自動進行加總交叉查核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